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093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阮鸿献先生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拍卖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阮鸿献先生通知,阮鸿献先生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达成协议,将2025年8月14日向国泰海通申请办理的股票质押融资业务办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阮鸿献先生原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阮鸿献	是	4,450,000	2.80%	0.76%	是 高管锁定股	否	2025 年 08 月 14 日	2026 年 08 月 14 日	国泰海通	置换股票质押融资
合计	——	4,450,000	2.80%	0.76%	——	——	——	——	——	——

阮鸿献先生上述质押业务原质押到期日为2026年8月14日,按阮鸿献先生所提供的与国泰海通签署的资料显示,经双方协商,国泰海通同意对上述质押业务延期一年,延期后质押到期日为2027年8月13日。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冻结/标记/拍卖等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等
阮鸿献	是	4,450,000	2.80%	0.76%	2025年08月14日	2027年08月13日	国泰海通
合计	——	4,450,000	2.80%	0.76%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阮鸿献	159,074,090	27.16%	28,890,000	28,890,000	18.16%	4.93%	28,890,000	100.00%	99,065,992	76.10%
阮圣翔	11,585,600	1.98%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阮爱翔	11,585,600	1.98%	0	0	0.00%	0.00%	0	0.00%	8,689,200	75.00%
合计	182,245,290	31.12%	28,890,000	28,890,000	15.85%	4.93%	28,890,000	100.00%	107,755,192	70.27%

(二)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阮鸿献先生本次办理股票质押延期业务的股份数量为4,450,000股,占阮鸿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比例为2.4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6%。截至公告披露日,阮鸿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为28,89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5.8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未达到或超过50%。

(三)股份质押风险提示

根据阮鸿献先生所提供的与国泰海通签署的资料显示,经双方协商,同意对上述质押业务延期一年,阮鸿献先生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阮鸿献先生目前仍在履行的所有股票质押业务均未出现需要补仓情形。同时,阮鸿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尚保留153,365,290股股份未质押,若出现股价跌至质押业务警戒线,阮鸿献先生会首先采用追加质押股票的方式,若剩余股票不足以补仓,将采用提前解除质押或追加现金保证金的方式,避免出现质押平仓的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阮鸿献先生的股票质押情况,有质押变动时将及时进行公告。阮鸿献先生此次办理股票质押延期业务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义务履行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备查文件

1.《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094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一年期以内的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相关额度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与相关银行签署合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部分产品到期收回,基本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收益(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652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5-13	2026-08-14	127,397.2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680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5-19	2026-08-17	246,575.34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本次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分别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协议》,本次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4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17	2026-10-30	1.00%+0.50%*N/M。其中,N为产品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处于观察区间上下限之间(含边界)的天数,M为产品观察期内总的天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7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17	2026-11-17	保底收益率0.70%,浮动收益率为0%或0.90%(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10%(高档浮动收益率)。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现金管理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情况适时适量介入资金,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履行完毕审批程序后,公司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等事项进行内部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投资,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三、过去12个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持有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龙支行	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	基本存款额度:50	保底收益	2025-06-28	2026-06-28	协定存款账户中基本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活期存款账户约定的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中国建设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率0.1%加25bps计息。	已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680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7-02	2025-09-30	1%或2%或2.1%	已到期回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8408期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07-05	2025-10-03	1%-2.2%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713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7-08	2025-10-09	1%或2%或2.1%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73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7-11	2025-10-13	1%或1.98%或2.1%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762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7-16	2025-10-20	0.8%或2%或2.1%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777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7-18	2025-10-16	0.8%或2%或2.1%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790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7-22	2025-10-20	1%或2%或2.1%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808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7-25	2025-10-23	0.8%或1.95%或2.05%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节节高”90D结构性存款251078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08-01	2025-10-28	1.00%至2.30%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节节高”90D结构性存款2510826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08-08	2025-11-04	1.00%至2.28%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节节高”90D结构性存款2510829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08-15	2025-11-11	1.00%至2.21%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156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9-30	2025-12-31	0.65%或1.95%或2%	已到期回收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716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9-30	2025-12-01	保底收益率0.70%,浮动收益率为0%或0.97%(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17%(高档浮动收益率)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197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济南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13	2026-01-12	0.5%或1.8%或2%	已到期回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4739期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13	2026-01-11	1%-2.1%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19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14	2026-01-14	0.5%或1.83%或1.9%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505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10-17	2026-01-13	0.50%-2.01%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23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20	2026-01-20	0.5%或1.85%或1.9%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25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22	2026-01-22	0.8%或1.78%或1.9%	已到期回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5453期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10-23	2026-01-21	1%-2%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265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27	2026-01-26	0.8%或1.8%或2%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104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11-05	2026-02-27	0.55%-2.12%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5060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11-11	2026-03-16	0.55%-2.15%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506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11-18	2026-03-23	0.55%-2.15%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4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12	2026-04-13	0.5%或2.02%或2.1%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0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1-09	2026-06-12	0.70%-2.30%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9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16	2026-04-16	0.5%或2.02%或2.1%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0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1-22	2026-04-27	0.70%-2.27%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09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1-23	2026-04-28	0.70%-2.27%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2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价差)(机构版)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27	2026-05-29	0.5%-2%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瑞马衍春)“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2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价差)(机构版)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30	2026-04-27	0.5%-2.05%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金骏迎春)“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3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价差)(机构版)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2-02	2026-04-30	0.5%-2%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15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2-06	2026-05-12	0.5%或2.05%或2.2%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22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3-05	2026-06-08	0.60%-2.26%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29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3-20	2026-06-23	0.70%-2.33%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36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4-01	2026-07-03	0.70%-2.36%	已到期回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47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4-10	2026-07-14	0.60%-2.27%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423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4-13	2026-07-13	0.5%或2.1%或2.2%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46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4-20	2026-07-20	0.5%或2.1%或2.2%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60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5-06	2026-08-06	0.5%或2.05%或2.2%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652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5-13	2026-08-14	0.5%或2%或2.05%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680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5-19	2026-08-17	0.5%或2%或2.05%	已到期回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2026年第17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兑美元区间累计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6-05	2026-09-04	0.5%至1.74%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67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6-18	2026-09-21	1.00%-1.75%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6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6-18	2026-09-21	1.00%-1.81%	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26JG833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6-25	2026-09-24	保底收益率1%,浮动收益率为0%或0.7%(高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7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6-30	2026-09-30	1.00%-1.75%	未到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7-01	2026-09-30	1.00%+0.80%*N/M。其中,N为产品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处于观察区间上下限之间(含边界)的天数,M为产品观察期内总的天数。	未到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龙支行	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	基本存款额度:50	保底收益	2026-07-03	2027-07-03	协定存款账户中基本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活期存款账户约定的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中国建设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率0.1%加25bps计息。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76	1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7-17	2026-10-20	1.00%-1.75%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7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7-24	2026-10-27	1.00%-1.75%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2026年第315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澳元兑新西兰元区间累计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7-27	2026-10-26	1%-1.7%	未到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4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17	2026-10-30	1.00%+0.50%*N/M。其中,N为产品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处于观察区间上下限之间(含边界)的天数,M为产品观察期内总的天数。	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7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17	2026-11-17	保底收益率0.70%,浮动收益率为0%或0.90%(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10%(高档浮动收益率)。	未到期

备查文件:

1.《广发银行产品到期收回凭证》;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

3.《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31　　证券简称:*ST萃华　　公告编号:2026-092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6日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复牌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公司股票自2026年7月7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4.18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在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的两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5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上市规则》第9.4.10条第一款的规定,上市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出现《上市规则》第9.4.18条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已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26年8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暨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的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0),截至2026年8月6日,根据监管调查情况,已初步查明,公司披露的部分年度财务信息涉嫌虚假记载,可能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若后续经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认定的事实,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1.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在停牌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6年7月7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5年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4.18条第(一)项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第9.4.10条第一款的规定,上市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出现《上市规则》第9.4.18条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的情形。

2026年7月14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2026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77)。2026年7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81)。2026年8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83)。2026年8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91)。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导致公司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警示

1.公司于2026年2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因公司资金紧张,流动性短缺,公司及子公司多笔金融机构贷款逾期违约。多家金融机构已提起诉讼或仲裁,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人民法院冻结,对公司业务开展带来重大影响。经慎重判断,公司基于谨慎原则认为,属于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6年2月10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和2026年7月1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及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市场传闻的澄清及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公司目前无正在筹划中的并购重组、实际控制权变更或债转股事宜,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亦无并购重组计划、实际控制权变更计划或债转股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上市规则》第9.2.1 条第(六)项的规定,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另根据《上市规则》第9.1.15条规定,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2026年8月6日,公司股票收盘价1.88元/股,收盘总市值为4.82亿元,首次出现收盘市值低于5亿元情形,公司股票在因触及市值指标相关规定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91),截至2026年8月6日,根据监管调查情况,已初步查明,公司披露的部分年度财务信息涉嫌虚假记载,可能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若后续经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认定的事实,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针对本次立案事项,公司高度重视,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调查,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说明立案调查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和事项进展,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334　　证券简称:西高院　　公告编号:2026-026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6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高院”)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914.48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069.1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090.8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978.30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6月13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39142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相关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常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600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以实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输配电装备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及“输配电产业先进计量测试创新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西高院同意全资子公司常州公司在选定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集中管理和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银行选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等事宜。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全资子公司常州公司近日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本公告日的存储余额(元)	募投项目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常州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24006070015003167 15	0.00	“输配电装备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及“输配电产业先进计量测试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1: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1”)

甲方2: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常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2”,与“甲方1”合称“甲方”)

乙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以下简称“丙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甲方1、甲方2、乙方、丙方(以下合称“各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2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24006070015003167 15,截至2026年7月23日,专户余额为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2“输配电装备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及“输配电产业先进计量测试创新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该账户的开立根据银行相关规定执行,不得违反本协议约定。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1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